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文化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7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董事认真审议、讨论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合作成立公司》的议案

公司拟与自然人贾俞玲、张广辉、孙集斌签署《北京大碗娱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合作协议》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,000万元人民币，与贾俞玲、张广辉、孙集斌共同投资成立北京大碗娱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运营公司”），并占运营公司成立后总注册资本的20%。

本次对外投资成立运营公司，将会增强公司在影视文化行业的竞争能力、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，为公司财务带来积极的影响，使公司在影视文化行业加快发展，从而更好的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（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告《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6-105）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上述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核事项，无需经股

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进行持续披露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表决情况：此议案 9 名董事同意，0 名董事反对，0 名董事弃权。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